

中宁县科学技术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23 年度中宁县科学技术局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 一、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四、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五、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7.部门收入总表
-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9.部门收支预算表

10.政府采购表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执行国家宏观科技政策、发展经济、搞好服务。具体如下：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自治区、市、县关于科技、地震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全县科技发展和防震减灾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拟订全县科技发展、防震减灾的规范性文件和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报批各类科技项目、防震减灾项目，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2、多方争取资金，加大科技投入，负责全县科技项目经费的使用和监督管理，制定和组织实施县级科技发展计划项目。

3、研究提出深化科技体制改革的措施、建议，创造有利于充分发挥科技人员作用的政策环境和社会环境；组织科技进步责任制考核；组织建立技术创新中心等科研基地，推进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共享；负责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及高新技术企业，推动全县工业创新能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

4、负责新技术、新成果、新品种的引进、试验、示范和推广，建设和管理科技示范基地和科技园区。

5、负责全县科技合作交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牵头组织开展与县外科研院所、大专院校等科研合作。

6、加强对全县科技工作的调研、指导和服务。负责组织科技人员对本县重大科技、经济、社会发展项目进行评估和论证。为中宁经济建设提供科学的决策依据。

7、负责全县科技培训、科技信息、科技档案、科技市场优

化及民办科技机构的管理工作。

8、做好对科技成果项目、科技进步奖励项目、科技工作先进单位和优秀科技人员的评审、评选及表彰奖励工作。

9、负责全县科技特派员创业行动工作，强化对科技特派员的培训、管理、考核。

10、负责建立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建立健全地震宏观观测及群测群防网络体系，定期对宏观观测员进行业务培训，组织开展群测群防工作，对报来的地震异常现象登记并及时组织调查核实，震情会商，提出地震预测、预报意见；做好震后监测和趋势判定工作；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

11、加强震灾预防管理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工作；依法对本辖区新建、扩建、改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确认，加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对易产生次生灾害及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加强监督管理，从源头上把好关。

12、推进防震减灾宣传“五进”活动。深入广泛地组织开展防震减灾知识的宣传教育，增强公民防震减灾意识，提高全社会地震应急避险、自救互救知识的能力。

13、负责国内外科技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发布工作，为政府、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提供科技信息服务。

14、负责开展科技政策、规划的效应与发展趋势的战略研究，提供科技信息、发展动态和综合性研究成果，为政府及决策机构提供决策参考。

15、负责科学技术交流及成果转化服务平台的建立，协调产学研合作与交流。

16、负责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受理、评审、认定、推荐和发布工作，为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供政策服务。

17、负责开展科技情报检索、查阅、咨询服务，促进科技情报应用。

18、负责国内外科技信息的收集、整理和发布工作，为政府、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提供科技信息服务。

19、负责开展科技政策、规划的效应与发展趋势的战略研究，提供科技信息、发展动态和综合性研究成果，为政府及决策机构提供决策参考。

20、负责科学技术交流及成果转化服务平台的建立，协调产学研合作与交流。

21、负责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受理、评审、认定、推荐和发布工作，为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供政策服务。

22、负责开展科技情报检索、查阅、咨询服务，促进科技情报应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宁县科学技术局部门预算包括：中宁县科学技术局本级预算。纳入中宁县科学技术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没有。

中宁县科学技术局实有行政编制 10 名，事业编制 6 名。实有人员：行政人员 9 名，工勤人员 1 名，事业人员 6 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一、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宁县科学技术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71.445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71.445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1.44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71.4452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逐项说明。如，科学技术支出 437.64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17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46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4.119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万元。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6.445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336.4452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23.7455 万元，下降 6.59%，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工资减少，行政运行成本降低。人员经费 320.9652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 67.6012 万元、津贴补贴 115.9200 万元、奖金 3.6672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59.2179 万元、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 14.169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21.7821 万元、抚恤金、生活补助 0.30000 万元、医疗费 25.4661 万元、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23.6414 万元、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20.477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5.480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 6.2000 万元、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1.0000

万元、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8.28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23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23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2023 年预算 230 万元。其中：2060404(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3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数相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预报（项）2023 年预算 5 万元。其中：2240505（地震预测预报）5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数相同。

三、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严控公务接待支出，减少相关接待批次及费用。

四、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中宁县科学技术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人员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0 万元，主要包括：按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分项说明。如，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万元。包括：按政府收支科目类、款、项，用途分项说明。如，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五、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571.445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71.445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571.445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71.445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23.745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机关运行成本降低;二是离退休费减少。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571.4452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571.4452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中宁县科学技术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200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8000 万元,下降 10%。 , 主要原因是降低了行政运行成本。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中宁县 0 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宁县科学技术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2350.18 平方米，价值 314.02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23.505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82.6222 万元。

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本级部门房屋 2350.18 平方米，价值 314.02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23.505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82.6222 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中宁县科学技术局项目预算支出 235 万元，涉及 3 项目，分别是科技创新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科技三项费、地震专项。以上项目都设置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跟踪，项目终了后，根据绩效目标内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项目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7.部门收入总表
-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 9.部门收支预算表
- 10.政府采购表
-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

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一、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十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